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8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仇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淑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凌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32,187,014.75	9,281,397,295.30	1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01,523,978.88	6,644,827,501.04	11.3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90,127,908.62	-7.55%	4,928,873,372.72	1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3,677,133.60	15.38%	727,813,607.11	2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4,809,964.22	-3.22%	690,293,340.99	1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375,185.92	-41.44%	322,674,066.18	-22.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2	14.87%	0.6797	28.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42	14.87%	0.6797	28.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0.10%	10.39%	1.3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42,06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900,855.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2,164.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9,674.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524.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887,057.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64,777.96	
合计	37,520,266.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9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9%	483,739,864	0		
仇建平	境内自然人	5.66%	60,884,300	45,663,2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0%	22,557,100	0		
王玲玲	境内自然人	1.60%	17,150,960	12,863,22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1.49%	16,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	10,917,297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0.94%	10,084,000	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1%	8,719,666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一组合	其他	0.79%	8,528,51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0.66%	7,140,5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3,739,8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57,1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仇建平	15,221,075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917,297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10,0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719,666	人民币普通股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一组合	8,528,51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7,1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6,428,44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仇建平、王玲玲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86,311,237.92	263,392,396.14	84.63%	主要系报告期内同比合并公司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51,734,469.81	194,184,139.20	81.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同比合并公司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7,764,734.76	-156,521,670.38	43.93%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收益小于以及报告期内同比合并公司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674,066.18	418,095,411.72	-22.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同比合并公司增加、材料款及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835,348.03	-1,629,384,561.77	78.96%	主要系去年同期预付LISTA股权收购款以及对比今年没有进行理财产品购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43,871.36	914,405,750.11	-70.73%	主要系较去年同期归还贷款增加以及支付票据所致。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预付款项	91,501,501.05	68,230,563.19	34.11%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存货	1,309,600,089.16	982,084,743.06	33.35%	主要系收购PLP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529,271.11	1,775,886.07	98.73%	主要系收购PLP以及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30,740.81	19,991,217.11	37.21%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49,925,322.88	161,589,524.00	302.21%	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10,396,000.00	29,275,000.00	960.28%	主要系本期购买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3,737,146.89	51,159,198.98	44.13%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5,238,693.53	20,468,770.05	72.16%	主要系收购PLP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

1、2019年6月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披露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

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首次信息披露文件。

2、2019年6月22日和2019年7月5日，公司分两次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文件。

3、2019年9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披露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信息披露文件。

4、2019年10月14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截至2019年10月21日，杭叉集团、杭州巨星及其控股股东巨星集团收购中策橡胶46.95%股权的事项完成交割。

二、公开发行可转债

1、2019年4月1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披露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等信息披露文件。

2、2019年8月3日，披露了《关于请做好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9年6月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披露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首次信息披露文件。	2019年06月04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文件	2019年06月22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2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文件。	2019年07月05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9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并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披露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信息披露文件。	2019年09月28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9月2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14日，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截至2019年10月21日，杭叉集团、杭州巨星及其控股股东巨星集团收购中策橡胶46.95%股权的事项完成交割。	2019年10月15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1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4月1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2019年04月11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1日《证券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披露了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等信息披露文件。		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8月3日，披露了《关于请做好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公告。	2019年08月03日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9年9月底，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10,799,6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44%，最高成交价为11.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26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105,492,690.23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巨星控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其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巨星控股集团及其将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	2009年04月05日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严格履行中

			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因未履行在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赔偿发行人的一切实际损失。			
	仇建平;王玲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其拥有发行人实际控制权期间,仇建平夫妇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	2010年04月05日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严格履行中

			<p>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因未履行在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仇建平夫妇将赔偿发行人的一切实际损失。</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债券	83,833,919.37	1,416,406.42	0.00			57,958,762.17	81,937,283.17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3,865,877.40	-2,707,842.76	0.00				1,772,473.13	自有资金
合计	87,699,796.77	-1,291,436.34	0.00	0.00	0.00	57,958,762.17	83,709,756.30	--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	0	0
合计		2,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8 月 06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贸易战局势变化，越南工厂的设立等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仇建平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